

PAPAGO!

使用說明

GoSafe 350 **GP之王** 超廣角行車記錄器

請您在使用前先行閱讀本手冊後再依說明操作



本機使用注意事項

【使用相關】

- ① 車輛熄火後，點煙器仍供電的使用者，在離開車時務必關閉電源或將點煙器插頭拔起，避免耗光電瓶內的電力，或造成其它意外狀況發生。
- ② 在關機過程中勿立即將記憶卡取出，避免錄製的影像損毀。
- ③ 請用本公司專用的車充線，以免規格不符。

【記憶卡相關】

- ① 請使用Class6、8GB以上的記憶卡。
- ② 使用記憶卡前，請務必將記憶卡格式化。
- ③ 記憶卡容量和可錄製時間對應如下。(僅供參考)

記憶卡容量	1080P 30fps	720P 30fps
8GB	120min	210min
16GB	240min	420min
32GB	480min	840min

***產品功能因銷售地區不同而有所差異，請依實機為準。**

1. 產品介紹

1.1 產品內容

包裝內應有下列所有配件，若有任何配件損壞或遺漏，請立即向購買經銷商反映。

① 主機



② 車用變壓器



③ 車架



④ 簡易說明



⑤ 保固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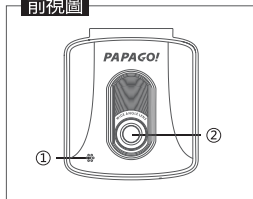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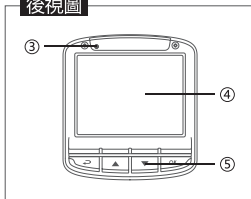
- 限用原廠充電器，本公司對他廠充電器造成之任何損害概不負責。
- 請勿自行拆卸主機與充電器。
- 請勿讓電池短路。
- 錯誤的使用電池可能引發爆炸。

1.2 主機介面

前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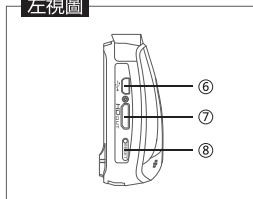


後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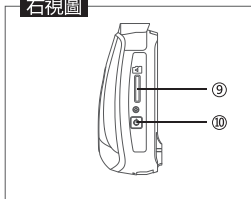


- ① 喇叭
- ② 鏡頭
- ③ LED指示燈
- ④ 2.4吋螢幕
- ⑤ 功能按鈕
- ⑥ Mini USB介面
- ⑦ HDMI輸出介面
- ⑧ 重置鍵
- ⑨ Micro SD卡槽
- ⑩ 電源開關
- ⑪ 車架卡槽
- ⑫ 麥克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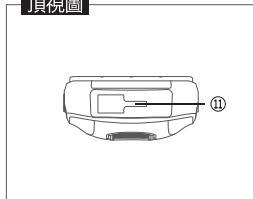
左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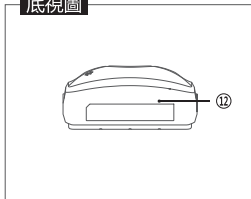
右視圖



頂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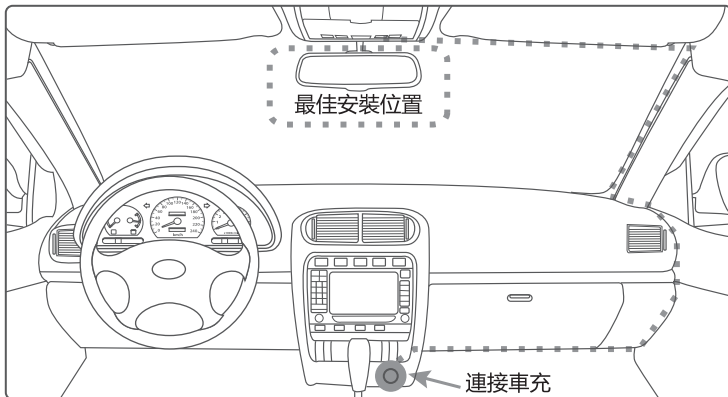


底視圖



2. 安裝與拆卸

2.1 安裝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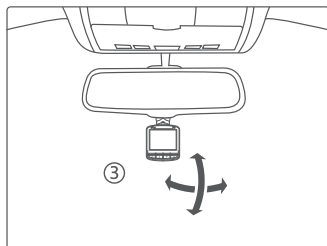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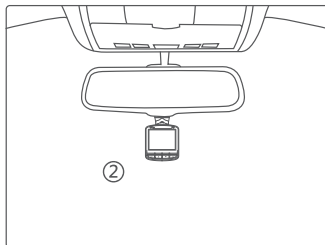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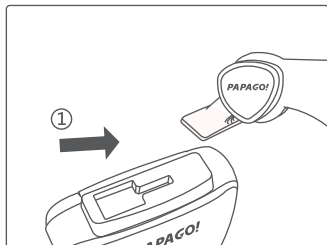


- ① 盡可能安裝在靠近車內後視鏡附近，影像視野較佳處。
- ② 鏡頭拍攝位置處於雨刷清潔範圍內，確保雨天可清晰拍攝。
- ③ 不安裝在汽車安全氣囊活動範圍內。
- ④ 不安裝在汽車隔熱紙上，以免損毀汽車隔熱紙。
- ⑤ 安裝位置不受汽車隔熱紙影響或任何具干擾性之電子產品周圍。



切勿把機器安裝在安全氣囊彈蓋上或安全氣囊的工作範圍內。
本公司對因車輛碰撞或汽車安全氣囊的問題而導致的傷害或死亡
不承擔任何責任。

2.2 安裝說明



- ① 雙手分別扶住主機與車架，將車架滑入主機上的車架卡槽。
- ② 選擇合適的位置，如後視鏡右側後方或者正中間，將3M膠保護貼紙撕掉，貼在前擋玻璃上即可。（黏貼24小時內不得移動）
- ③ 調整視頻拍攝角度，畫面中以顯示車頭居中最佳。

3. 開始使用

3.1 開機

- ① 車用變壓器插入汽車點煙器插頭。
- ② 車用變壓器USB接頭插入主機USB孔。
- ③ Micro SD卡插入插槽後，按下電源開關鍵。

3.2 首次使用

設定日期、時間、語系。

3.3 關機

- ① 按壓電源鍵即正常關機。戳壓重置鍵可重新開機。
- ② 待電源完全關閉後再取出Micro SD卡。

3.4 指示燈說明

指示燈顏色	定義
紅燈閃爍	影像錄製
紅燈恆亮	關機充電
綠燈恆亮	開機非錄影模式

3.5 主機按鍵

功能鍵	功能	功能鍵	功能
	循環錄影時： - 緊急錄影啟動 檔案播放時： - 返回 目錄選單： - 返回		循環錄影時： - 檔案播放 檔案播放時： - 刪除 目錄選單： - 上
	循環錄影時： - 目錄 檔案播放時： - 無功能 目錄選單： - 下		循環錄影時： - 開關螢幕 檔案播放時： - 播放/暫停 目錄選單： - OK

3.6 錄影畫面

- | | |
|----------|----------|
| ① 影像錄製中 | ② 錄影時間 |
| ③ 影像解析度 | ④ 緊急錄影空間 |
| ⑤ 錄音開 | ⑥ 電池狀態 |
| ⑦ 錄製中的畫面 | ⑧ 按鍵圖示 |



4. 錄製/播放/刪除影像

4.1 循環錄影

- ① 主機接通電源後，將記憶卡插入主機，自動開始循環錄影。
- ② 循環錄影每段影片長度為5分鐘，並於記憶卡空間不足時覆蓋舊檔。

4.2 緊急錄影

① 手動備份

在錄製影像時，按下 ，可將當前影像備份，避免被覆蓋。

② 自動備份

G-Sensor開啟的狀態下，發生外力撞擊時，機器自動緊急備份，避免影像在循環錄影中被覆蓋。

③ 緊急錄影保存額度為十組。

4.3 拍照功能

- ① 在錄製影像時，長按  3秒，即可將畫面中的影像拍照。
- ② 照片存放於Micro SD卡：DCIM\100MEDIA 資料夾，與影片檔案同目錄。
- ③ 拍照成功時會在畫面上顯示 ，且不會影響原有錄影模式。

4.4 USB連線讀取檔案

- ① 用USB線連接主機和電腦，電腦會偵測到“抽取式磁碟”。
- ② 打開“抽取式磁碟”，有兩個資料夾，分別為：
 \DCIM\100MEDIA(循環錄影檔案)
 \EMER (緊急錄影檔案)
- ③ 將所需的檔拷貝到電腦中。

4.5 記憶卡讀取檔案

- ① 關閉機器電源後，取出記憶卡。
- ② 將記憶卡插入電腦中，電腦會偵測到“抽取式磁碟”。
- ③ 打開“抽取式磁碟”，將所需的檔拷貝到電腦中。

4.6 主機播放 / 刪除影像

- ① 錄影狀態下，按下 ，進入播放選單。
- ② 選取影片類別：緊急錄影檔案、循環錄影檔案。
- ③ 選擇檔進入流覽模式。
- ④ 按下  刪除檔案。



5. 選單

5.1 日期/時間

設定日期與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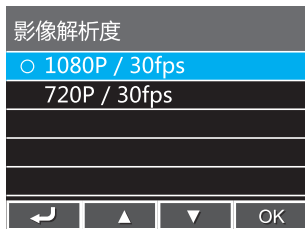
5.2 影片內嵌資訊

在影片中嵌入時間資訊與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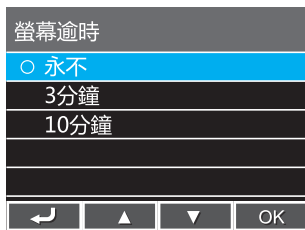
5.3 影像解析度

設定解析度為720p或1080p。



5.4 螢幕逾時

設定螢幕自動關閉時間。



5.5 錄音設定

設定錄製影像時，是否同時錄製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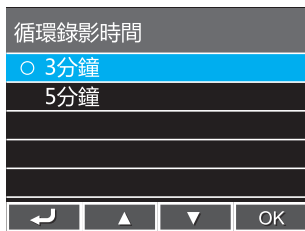
5.6 按鍵音

設定是否開啟按鍵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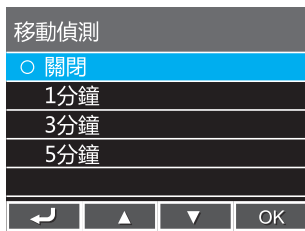
5.7 循環錄影時間

設定各個錄影檔之時間長度。



5.8 移動偵測

設定各移動偵測錄影檔之時間長度，此功能在熄火後才會啟動，且作用時間視電池電量決定。



5.9 碰撞靈敏度設定

調整重力感應器之靈敏度。

*每次開機此重力感應器均會自動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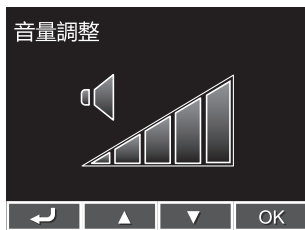
5.10 延遲關機

是否啟動延遲關機功能，此功能允許機台在移除外接電源後倒數10秒後關機。



5.11 音量調整

調整音量大小。



5.12 語言

選擇語系。



5.13 格式化

格式化儲存裝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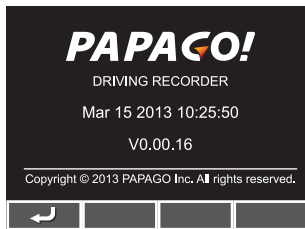
5.14 恢復原廠設定

回到原廠設定值。



5.15 系統資訊

顯示當前系統資訊。



6. 其他

CE 法規通知

本手冊中提及的所有其他標誌、產品或公司名稱可能為其所屬公司之註冊商標或版權，並僅為資訊目的使用。



WEEE

歐盟私家用電器與電子設備廢棄物及 / 或電池處理。

產品或包裝上出現本符號，代表廢棄本產品及（或）電池時，不可視為家庭廢棄物處置，必須交由適當的電子電機產品及 / 或電池回收處回收。如需更多關於本產品及 / 電池的回收相關資訊，請洽您當地廢棄物管理權責單位、購買產品的商店、或家庭廢棄物服務站。回收材料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請務必以保護人類健康及環境的方式回收。



電池

本設備符合會員國近似法律委員會指令提出有關電磁相容性(2004/108/EC)指令；低電壓指令(2006/95/EC)；某些在電氣和電子設備有害物質使用限制指令(2002/95/EC)，土耳其EEE及ErP指令；歐盟議會和委員會關於電氣和電子家用和辦公設備待機和關機模式功耗之第1275/2008號委員會條例(EC)執行指令2005/32/EC，以及歐盟議會和委員會指令2009/125/EC，建立能源相關產品生態設計要求設置之架構之要求。

內置電池注意事項



廢電池請回收

電池規格：

(Polymer Lithium-ion battery 聚合物鋰電池)

3.7V $\equiv$ 470 mAh 1.7 Wh

注意事項：

- 1.務必按照當地的法律法規來回收電池
- 2.電池不可自行更換, 更換不當會有爆炸危險.
- 3.請勿自行拆卸。
- 4.請勿使電池短路。
- 5.請將電池放於適當位置。
- 6.電池不得暴露在諸如日照、火烤或類似過熱的環境中，以防爆炸。
- 7.請勿將電池投入火中，以防爆炸

FCC 聲明

本產品經過測試，符合 FCC 規定第 15 條對 Class B 數位裝置的限制。這些限制旨在本產品安裝於住宅環境時，提供合理的防護，以隔離有害的電磁波干擾。本產品會產生、使用及發射無線電頻，若未按照指示安裝及使用，可能會對無線電通訊產生有害干擾。然而，本公司不保證採用特定安裝方式，即不會產生有害干擾。若本產品確實對收音機或電視機的收訊，產生有害干擾（可開關本產品電源判斷），本公司鼓勵使用者採用以下任一方式，改善干擾情況：

- 調整收訊天線的方向或位置。
- 增加本產品或接收器的間隔距離。
- 本產品與接收器使用相異電路的電源插座。
- 請尋求經銷商或有經驗的收音機 / 電視機技術人員的協助。

本產品符合 FCC 規定第 15 條。使用者操作受到以下兩項限制的規範：

- （1）本產品不會產生有害干擾；
- （2）本產品必須能承受所收到的外界干擾，包括可能會造成非預期操作問題的干擾。

FCC 注意事項：沒有得到負責遵守之一方之明確核准之任何變更或修訂，可能讓使用者喪失使用本產品之權利。

研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114台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00號4樓

客服專線：02-2659-3008

傳真專線：02-8751-1323

<http://www.papago.com.tw>

Copyright(C)2001-2013, PAPAGO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V3.6.7